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

2023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县委巡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主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负责监督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落实。

(二) 负责检查并处理县直各部门、各乡镇党的组织和县管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负责领导下级纪委查办腐败案件。

(三) 依法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

(四) 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

(五) 负责政治纪律的执行和作风建设规定、廉洁自律规定的落实，开展有关党风政风监督专项检查，负责查处违反作风建设规定和损害群众利益问题。

(六) 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政务的决定，制定廉政教育规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对党员及国家工作人员进行遵纪守法、为政清廉的教育；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干部的培训工作。

(七) 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监察工作的政策研究及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拟订全县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政策规定。

(八) 负责会同组织部门对下级纪委书记、副书记的提名和考察，考察、审核乡镇纪委其他纪检监察干部人选；负责商县委组织部对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正副科级纪检监察员人选提名、考察，并提出调整、交流和任免意见，报县委研究决定；负责对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副组长、监察室主任人选的提名、考察、任免。

(九) 根据省市工作部署，实行巡察制度，建立巡察机构，实行巡察全覆盖。设立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同时设立三个巡察组。根据巡察工作规划开展全覆盖巡察，始终保持利剑高悬、震慑常在。

(十) 承办市纪委监委和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决算，无其他所属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户数持平，持平原因是 2022 年决算户数无变化。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含办公室、组织部、

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第七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等 14 个内设机构，派驻纪检监察组 14 个。县委巡察机构设在县纪委。

纳入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1640.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52.0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79.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32.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59.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3.20	本年支出合计	61	1863.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1863.20	总计	65	186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下同）。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863.20	1863.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0.82	1640.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72	41.72						
2010301			行政运行	41.72	41.7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7.10	1597.10						
2011101			行政运行	1122.67	1122.6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12.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80.00	18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42.43	42.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39.99	239.9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4	79.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14	79.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9	0.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6	78.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4	3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4	32.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4	3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4	5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4	5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4	5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下同）。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1863.20	1295.00	568.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0.82	1124.67	516.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41.72		41.72			
2010301			行政运行	41.72		41.7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7.10	1122.67	474.42			
2011101			行政运行	1122.67	1122.6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12.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80.00		18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42.43		42.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 支出	239.99		239.9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00	2.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00	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9.14	79.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9.14	79.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9	0.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6	78.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4	3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4	32.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4	3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4	5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4	5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4	5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640.82	1640.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2.07	52.07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79.14	79.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2.04	32.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9.14	59.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863.2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1863.20	1863.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1863.20	总计	58	1863.20	186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863.20	1295.00	568.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0.82	1124.67	516.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72		41.72
2010301			行政运行	41.72		41.7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7.10	1122.67	474.42
2011101			行政运行	1122.67	1122.6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12.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80.00		18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42.43		42.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39.99		239.9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7		5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4	79.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14	79.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9	0.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6	78.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4	3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4	32.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4	3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4	5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4	5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4	5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1.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9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74.37	30201	办公费	26.3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16.46	30202	印刷费	0.9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42.06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97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6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4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7	30211	差旅费	32.4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3.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9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0.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13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32.03	公用经费合计					16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863.2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863.2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0.36 万元，增长 3.35%，主要原因：一是增人增资；二是外出办案工作量增加，相应的办案费用增加；三是养老缴费基数提高、补缴养老保险和退休人员购房补贴等客观因素导致的正常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6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63.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6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5 万元，占 69.50%；项目支出 568.21 万元，占 30.5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63.2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863.2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36 万元，增长 3.35%，主要原因：一是增人增资；二是外出办案工作量增

加，相应的办案费用增加；三是养老缴费基数提高、补缴养老保险和退休人员购房补贴等客观因素导致的正常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3.2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36 万元，增长 3.35%。主要原因：一是增人增资；二是外出办案工作量增加，相应的办案费用增加；三是养老缴费基数提高、补缴养老保险和退休人员购房补贴等客观因素导致的正常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40.82 万元，占 88.06%；公共安全（类）支出 52.07 万元，占 2.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14 万元，占 4.25%；卫生健康（类）支出 32.04 万元，占 1.72%；住房保障（类）支出 59.14 万元，占 3.1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12.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人增资；二是外出办案工作量增加，相应的办案费用增加；三是养老缴费基数提高、补缴养老保险和退休人员购房补贴等客观因素导致的正常增长。其中：基本支出 1295 万元，占 69.5%；项目支出 568.21 万元，占 30.5%。具体

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7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购置。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4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外出办案工作量增加,相应的办案费用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巡视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俭。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

共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8. 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款）其他公共安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0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78.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2.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32.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62.97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97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61.83 万元，下降 27.5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俭。。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5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2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6 个项目，涉及资金 568.21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预算资金在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绩效指标方面均取得较好的执行效果，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整体性较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本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非常重视，预算资金在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绩效指标方面均取得较好的执行效果，三公经费得到了有效控制，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整体性较好。

组织对“县委巡察组工作经费”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568.21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资金使用规范、资金使用效益明显，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我部门无下属单位，所以未组织对所属单位整体支出开展部门评价。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委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县委巡察组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县委巡察组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72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4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2 年，认真履职尽责，圆满完成工作任务。充分发挥了巡察利剑作用，不断深化政治巡察，坚持发现问题不放松，形成震慑不动摇，全力推动巡视巡察上下联动，高质量推进巡察全覆盖，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二是该项目纳入单位统一的管理，独立核算，按照节约行政成本开支的原则，严格控制项目资金的各项开支标准，对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审批和监督，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巡察干部队伍专业化水平参差不齐，亟需做好巡察干部队伍培训工作，同时注重与实践的有机结合。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人员培训，提高专业管理水平。适时开展业务培训工作，制定定期培训计划，特别针对《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单位业务人员管理水平。

县委巡察组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项 目 名 称		县委巡察组工作经费						
主 管 部 门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宿松县纪律检查委员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42.43	10	70.72%	7.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42.4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 期 目 标				实 际 完 成 情 况			
	进一步促进全县廉政建设和干部作风建设，加强对领导干部违法违纪的初核、立案和调查；根据巡察年度计划进行巡察。				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深化扶贫领域专项整治，强化对“关键少数”干部的监督特别是政治监督，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按照县委的部署和要求，完成年度巡察任务。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单位数量	≥9家	9	5	5	
			监督检查次数	≥18次	18	5	5	
			形成监督检查报告数量	≥9份	9	5	5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万元	42.4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监督检查水平及能力的持续影响程度	巡察线索移交，巡察利剑作用彰显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97.72	
----	-----	-------	--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部门评价报告”

（3）部门评价结果。

《2022 年度县委巡察组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部门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部门评价报告